

嘉義縣 114 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一國中數學領域專業增能研習(一)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。
- (二) 114 學年度嘉義縣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弱勢學生課業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。
- (二) 建立原班授課教師第一級補救觀念，並提升其數學補救專業知能。
- (三) 增進受補救學生之學習效果，降低篩選測驗未通過率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義竹國中、嘉義縣國民教育地方分團-數學分團

四、辦理日期、時間與地點：

民國 114 年 10 月 7 日 (星期二)，08:00~17:20 創新學院 203 教室

五、參加對象：(本研習課程需要全程參加方能達教育部規定之標準)

1. 嘉義縣(市)各國中數學教師未參加過國中現職教師八小時研習者，務必參加。
2. 嘉義縣(市)各國中請任教學習扶助課程(或未來即將任教)教師，務必參加。
3. 請各國中 10 班以下至少遴派 1-2 人參加研習、10 班以上請至少遴派 2-3 人參加此課程。
4. 本縣國中數學分團輔導員(如附件)。

六、研習內容與時間：

日期	時間(週二下午)	課程內容	講座及主持人
10/07	07:40~08:00	報 到	義竹國中、國中數學分團
	08:00~10:00	國中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 (2 小時)	(講師)台中市溪南國中設備組長張廷吉、(助教)薛汝芳校長
	10:10~12:10	國中數學科補救教學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 (2 小時)	台中市溪南國中設備組長張廷吉、薛汝芳校長
	12:10~13:00	休 息 用 餐	義竹國中、國中數學分團
	13:00~15:00	國中數學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(4 小時)	台中市溪南國中設備組長張廷吉、涂吉定老師
	15:10~17:10		
	17:10~17:20	綜合座談	義竹國中、國中數學分團
	17:20~	賦 歸	義竹國中

七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增進教師運用正確的概念及教學技巧，提高國中學生學習效果，增進學習成功之信心。
- (二)原班授課教師第一級補救觀念及知能，於研習後有所提升。
- (三)建立本縣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數學領域調訓之資料。

八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與研習人員給予公假登記。
- (二)依規定參與之學員核時登錄研習時數，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。

九、獎勵：承辦此活動相關業務有功人員，依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辦理敘獎。

附件：

輔導員	姓名	服務單位/職稱
副召集人	薛汝芳	嘉義縣義竹國中校長
輔導員	林佳駢	嘉義縣民和國中總務主任
輔導員	陳怡秀	嘉義縣六嘉國中組長
輔導員	涂吉定	嘉義縣朴子國中教師
輔導員	郭宗淮	嘉義縣鹿草國中教師
工作人員	余鈺焜	嘉義縣義竹國中教師